

臺中之美(第五屆)寫生比賽

寫生比賽活動辦法

一、活動宗旨：本會著重於設計美學發展，為推廣臺中市美學舉辦第五屆臺中之美寫生比賽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三、活動內容：

1. 活動主題：臺中之美

2. 截稿日期：即日起至8月6日止

3. 參加對象：台中市轄區內國小、國中、高中。

4. 參賽題目：由各參賽者自行選定畫出具有臺中市特色的景點或建築物。

5. 參賽規格：國小組-以四開尺寸圖畫紙為限。

國中組以上-以四開尺寸圖畫紙為限。

4開尺寸 39.5cmx54.5cm)

6. 使用材料：

國小組：材料不限

國中組以上：水彩為主

7. 參加件數：每人限一件作品參賽，作品必需為參賽者本人之創作，嚴禁代筆、冒名、抄襲之行為，如有違反規定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四、評選方式：

1. 主辦單位將聘請相關專家辦理評選
2. 評分標準：依主題表達 30%、畫風構圖 30%
繪畫技巧 20%、創意與美感藝術 20%
3. 評分日期：定於 110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五

五、獎勵辦法：

名額：每組各取一、二、三名，佳作 3 名

獎金：第一名各得獎金新台幣 6,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各得獎金新台幣 3,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各得獎金新台幣 2,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 3 名，各得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紙

指導老師獎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狀乙紙

六、參賽報名方式及截止日期：

1. 採郵寄方式，郵寄地址：420 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157 號
4 樓，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收
2. 報名送件截止日期：110 年 8 月 6 止(以郵戳為憑)
逾期恕無法收件，敬請見諒。

七、得獎公佈：

1. 得獎名單將於 110 年 08 月 25 日公告於本會網站
網址：<http://www.tchid.net> 及由本會秘書處電話通知得獎者，未獲獎者不另通知。
2. 受獎人員：各組前 3 名得獎人員預計於 10 月授獎，
其餘獎項用郵寄方式寄出。
3. 頒獎時間：預於 110 年 10 月(另行通知)
4. 頒獎地點：另行通知
5. 如新冠狀肺炎尚未明朗化，配合政府防疫措施頒獎典禮會採其它方式授獎。

八、參賽注意事項：

1. 得獎作品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得獎作品「著作財產權」為主辦單位與創作人共同享有。
2.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主辦單位均擁有其智慧財產權及展示使用權。
3. 主辦單位就得獎作品公開發表以及授權非營利用途之重製、發行與公開傳輸轉載作發行印刷，轉載之使用公佈於網站、展覽或推薦媒體發表時，不另計酬。

九、其他事項：

本活動參賽辦法將公告於本會網站：<http://www.tchid.net>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 04-25285910 與本會秘書處聯繫。



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Taichung Municipal Association Of Interior Designers & Decoration

臺中之美(第五屆)寫生比賽報名表

姓 名：_____ 指導老師：_____

畫作題目：_____

學校名稱：台中市_____ 年級：_____ 班級：_____

參加組別(請勾選)：國小低年級 國小中年級 國小高年級

國中組 高中組

通訊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行動：_____

E-mail：_____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同意將參加(臺中之美寫生比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予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臺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與本人共同享有著作財產權，得獎作品得依著作權法行使一切重製及公開展示等權利，如有印刷宣傳、網路、雜誌發表、專輯印製等主辦單位不另行給酬。

同意人(參賽者)：_____ 簽名：_____

日 期：_____